

無工作切結書

本人參訓「112 年度補助辦理照顧服務職類職業訓練－照顧服務員訓練班」，茲

切結自 年 月 日起至結訓日，投保於_____

☐職業工會☐農會☐漁會☐裁減續保☐失業者，但確實無工作。如有不實，本人同

意歸還本班次政府補助之個人訓練費用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本人同意遵守並瞭解依刑法第 214 條規定，明知為不實之事項，而使公務員登載於職務上所執掌之公文書，足以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，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。

特此切結為憑。

切結書人簽章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 (未滿二十歲之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(父母或監護人)同意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（開訓日）